

##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11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 5 人，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 3 人。会议由董事长刘连红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关联法人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红豆置业有限公司购买房屋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按关联交易披露的要求单独进行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红豆置业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公司关联方为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无锡红豆置业有限公司为保证自持物业的正常运营，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经营性物业贷款，总额人民币 7,000 万元，贷款期限 8 年，以红豆置业红豆城市广场（红豆财富广场）北区 2 号房的房产及土地进行抵押，同时追加红豆集团保证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保证担保属关联交易，公司将按关联交易披露的要求单独进行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三、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提名闵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周海江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以上第一、四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3 日

附候选人简历：

闵杰，男，1967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历任红豆西服厂厂长助理、销售经理、副厂长，江苏红豆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企划部副部长，无锡红豆女装有限公司厂长，无锡红豆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红豆集团公司远东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红豆穿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